南投縣草屯鎮公所 函

地址:54260南投縣草屯鎮中山里草鞋墩1

街8號

承辦人:課員 劉昇平 電話:049-2338161轉105

傳真: 049-2338170

電子信箱:1spok1106@mail.tsaotun.gov.

tw

受文者: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11月20日 發文字號:草鎮民字第109003455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公告及現場照片 (376485300A_1090034558_ATTACH1.pdf、

376485300A 1090034558 ATTACH2.pdf)

主旨:檢送本鎮新南埔段1144地號國有林地承租人承租土地範圍 內有(無)主墳墓遷葬公告1份,敬請惠予張貼公告周知, 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有林地承租人陳柏任君109年11月18日申請書辦 理。
- 二、隨文檢附公告、地籍謄本及現況照片各1份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南投縣南投市公所、南投縣埔里鎮公所、南投縣竹山鎮公所、南投縣集集鎮公所、南投縣名間鄉公所、南投縣鹿谷鄉公所、南投縣中寮鄉公所、南投縣魚池鄉公所、南投縣水里鄉公所、南投縣信義鄉公所、南投縣仁愛鄉公所

副本:陳柏任君、本所民政課電2020/11/20文文 14:42:37 章